

一个彩票玩家
一个一亿美元彩票中奖者
谁是最后的赢家

赢家

DAVID BALDACCI

THE WINNER

[美] 戴维·鲍尔达奇 著 吴俊 王淼 刘博文 李琪 译

群众出版社

赢家

DAVID BALDACCI

THE WINNER

[美]戴维·鲍尔达奇/著 吴俊 王淼 刘博文 李琪/译

群众出版社

图字：01-2007-369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赢家 / (美) 鲍尔达奇著; 吴俊等译.—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08.6

ISBN 978-7-5014-4244-7

I. 赢… II. ①鲍…②吴…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55928 号

The Winner by David Baldacci

Copyright© 1997 by Columbus Rose, Ltd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Amer - Asia Books. Inc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09 QUN - ZHONG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赢 家

著 者: [美] 戴维·鲍尔达奇

译 者: 吴俊 王森 刘博文 李琪

责任编辑: 张蓉

封面设计: 张子建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电话: (010) 52173000 转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 编: 100078

网 址: www.qzcb.com

信 箱: qzs@qzcb.com

印 刷: 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6 开本

字 数: 397 千字

印 张: 17.25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14-4244-7 / I · 1745

印 数: 0001—6000 册

定 价: 35.00 元

群众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 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各大媒体对《赢家》一书的评价

“《赢家》是鲍尔达奇的又一部力作……生动的人物和不同凡响的情节使此书登上《纽约时报》排行榜首位。”

——《出版商周报》

“《赢家》有实力在‘著名情节殿堂’里站得一席之地。鲍尔达奇具备超级明星的一切特征：令人不能忘怀的人物，美妙的文字，曲折的情节，而直到最后才能让读者猜出故事的真相。”

——《图尔萨世界报》

“诡异的故事充满悬念……让你夜不能寐，直到知道结局为止。”

——《那不勒斯每日新闻》

“《赢家》具有电影镜头般的画面效果，享受它的刺激吧。”

——《克利夫兰正派人报》

“书中的动作描写无与伦比……鲍尔达奇创造出了最具特色的人物——璐安·泰勒。”

——《休斯顿新闻》

“此书让你读起来爱不释手。”

——《芝加哥论坛报》

“《赢家》是鲍尔达奇的第三部畅销书。”

——《费城询问者报》

“体验过山车般的惊悚。绝对刺激！”

——《托莱多报》

“应对鲍尔达奇再次嘉奖，他集畅销书作家和剧作家于一身。”

——《芝加哥太阳时代报》

“错综的复杂情节，特色强烈的人物和令人窒息的节奏使《赢家》出类拔萃。”

——《美联社》

“书中的动作和刺激场面对读者来说如同享受一顿饕餮大餐，想击败《赢家》实

在不易。”

侦探大师——《悬疑》系列

——《奥兰多哨兵报》

“书中各色各样的打斗场面，不可抗拒的人物，复杂的悬念，……真实与虚幻的完美结合。”

——《新闻与观察家报》

“刺激贯彻始终。”

——《纽瓦克星报》

《悬疑》系列

“此书的书名已完美地描绘出了作者和书中的情节……这是一本不得不读的书。”

——《里士满时代邮报》

《悬疑》系列

“帮自己一个忙，不要等着看这部书改编的电影，因为鲍尔达奇和他的小说已经大获成功。”

——《查尔斯顿星期日邮报》

《悬疑》系列

“老辣的鲍尔达奇……悬念大师又做了一次赢家。”

——《威斯康辛州报》

《悬疑》系列

《悬疑》系列

《悬疑》系列

《悬疑》系列

《悬疑》系列

《悬疑》系列

《悬疑》系列

第一部



第一章

杰克逊仔细观察了一下购物广场的长廊，只见到处人头攒动：蹒跚学步的小孩子们拽着妈妈的手，妈妈弯着腰扶着他们，老人们慢悠悠地散步，真是健身、闲聊两不误。今天的杰克逊，身着灰色的细条纹西装，身材看起来更加强壮。他目不转睛地盯着商城的北入口，心想：“既然公交站就在正前方，她肯定会从那里来的。”他知道，她只会选择公交车这样的交通工具。这几个月里，她同居男友的卡车已经是第四次被扣留了。“她一定感觉有点累吧！”他这样想。尽管她必须步行大约一公里，才能到位于主干道上的公交站坐车，她仍然总是选择这条路线。不过话说回来，她还能有其他选择吗？她必须随时带着孩子，她可不能把孩子留给她男友来管！对于这一点，杰克逊胸有成竹。

他以前在商场露面时一直都用“杰克逊”这个名字，特征是：中等年纪，肌肉发达。然而下个月，他又要改换身份了。毋庸置疑的是，他又会拥有新的面孔，体重也可能会减轻。身高嘛——或高或矮？发型随之变化。至于性别和年龄，就看他如何杜撰了。他的易容灵感常常来自于他很了解的某个人，或者是综合他不了解的不同人，然后把所有“特征”混合起来。反正只要他一变，无人能看出任何蛛丝马迹。在学校里，他最喜欢生物课。那些最稀有的物种，比如雌雄同体的物种样本，一直令他非常着迷。联胎——物理世界里最伟大的物种，他看到时就会面带微笑。

杰克逊毕业于大名鼎鼎的东部大学，受过一等的良好教育。天资聪颖的他，热爱自然科学和化学，勤于实践，曾经成功地获得了双学位：喜剧和化学工程，这在当时实属不易。那些时候的早上，你会发现：他在钻研长达数页的公式；他在充满各种化合物气味的化学实验室里认真做实验。而到了晚上，你又会发现：他精力充沛，热衷于剧作家田纳西·威廉斯或者作家阿瑟·米勒的新作。

过去的这些成绩为他的将来铺平了道路。其实，要是他以前的同学见到他现在的样子才好呢！

此刻他的特征是：中年男人，由于生活质量不高，体重超重，体形臃肿。想着这个，杰克逊的额头突然冒出了汗珠，他赶紧收敛嘴唇，露出微笑的样子。这个身体反应让他非常欣慰，其实他自己本来拥有瘦而结实的身材，只是现在这个身材被那层庞杂的隔离物包裹着而已！不仅如此，他为自己而骄傲：因为尽管有时候身体的不同化学反应取决于他想装扮的那个人的情况，但是他毕竟成功地从一个人变成了另一个人！

一般来说，他不会出现在购物广场，他的“趣味”远比购物这样的活动复杂多了。但是，谁叫他的顾客比较青睐这种环境呢？处理工作事务时候，舒适是必须考虑的因素。而他的工作

是一个容易让对手感到激动异常的工作；某些时刻，他们会由于过度激动而改变局面——曾经有几次面谈就是那样，气氛相当激烈，逼得他急中生智来应付突变。回忆起这些，杰克逊的嘴角又露出了微笑。他一直保持着成功的纪录。不过，即使成功过一千次，只要失败一次也能打破他的完美纪录！他的笑容顿时消失了。谁喜欢杀人呢？杀人很少是正义的，但如果真的遇到了这类事，哪怕非正义，他也只能硬着头皮去做，然后才能把工作继续下去。不管怎样，他希望今天的谈话不会导致那样的结果。

他从口袋里拿出手巾，轻轻地擦了一下自己的额头，然后整了整衬衫的袖口。他的假发整整齐齐，不过人工纤维制的头皮还是会产生很小的褶，即使不容易被发现，他还是用手把它们抚平了，然后又按了按。他的真头发在乳胶帽下面紧紧地压着呢！

推开那间他在商场租的房子的门，他走了进去。屋内干净整洁。事实上，当他仔细观察屋内时，感觉它有点太整洁了，看起来不太像真实的工作区域。

休息室里，招待员坐在廉价的金属桌子后面望着他。按照他先前的指示，她不用说一个字。她根本不知道他是谁，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被安排在那里。杰克逊一出现，她便按照指示离开了。然后，她很快就会乘着公交车出城，当然，她的钱包铁定是鼓了一点的。这也是为了她好，免得惹来不必要的麻烦。杰克逊从来没有仔细看过她，因为在他的“最新舞台作品里”，她不过是一个简单的道具而已。

招待员旁边摆着的电话安静无声，打字机也看不出用过的痕迹。“嗯，这儿确实太整洁了！”杰克逊想着，皱了皱眉头。他看了看桌上摆着的一堆报纸，灵机一动，把那些报纸散放在桌子边缘，然后把电话机往旁边推了推，在打字机里塞了一张纸，使劲转了几下打字机的滚轴。

杰克逊看了看四周的布置，叹了口气。唉！总不能一下子就面面俱到吧！

他走过狭窄的接待区域，很快就到达了休闲区域的尽头，然后向右转。他打开门，走进了狭小的内部办公室；他走到房间的另一头，坐在一张破旧的木桌后面。屋子的角落里摆着一台小电视，通过屏幕的反光，他能看见自己的脸。他从口袋里抽出一支烟点燃，躺在椅子上，悠闲地抽起来。尽管有些激动，他还是尽量保持着放松的姿态。他抚摸了一下自己的胡须——他的胡须是用人工纤维做的，稀稀拉拉，颜色很深；先用透气的蕾丝垫底，然后用胶水贴上就成。他的鼻子也整了形：扁平的鼻梁被垫高，变得更挺更直了。这么精致的鼻子放在他的脸上，使他显得更加臃肿，看起来更加不老实。他的鼻翼有颗小痣，也是假的：其实是凝胶和紫苜蓿花的花子儿在热水中混合制成的。他的牙齿上涂了含丙烯酸 的化学剂，看起来既不整齐，也不健康。所有这些“特征”之所以做得这么明显，就是为了让别人记住；哪怕是最不善于观察的人，见了 他，也能过目不忘。然后，当这些“特征”消失时，从本质上说，他也就跟着完全消失了。这不正是那些不法分子们梦寐以求的效果吗？

今天，杰克逊只需要问璐安·泰勒一个简单的问题，而这个简单的问题包含着各种复杂的可能性。依据他的经验，得到肯定的答复很有把握，但是不问谁知道呢？他真诚地希望璐安·泰勒能为了她自己着想，给出正确的答案。因为在这种情况下，正确答案只有一个。如果她说了“不”，会如何呢？那她的小孩将会成为孤儿，再也不会见到妈妈了。他用手掌拍了一下桌

面，这样想着：“她一定会答应的！因为其他所有人都答应了。”杰克逊一边想一边频频地摇着头，就算不成，他也一定会说服她，以毫无破绽的逻辑来说服她。他要告诉她这件事情会如何改变她的一切，这种改变是她以前绝对不曾想象过的。她怎么会拒绝呢？这样的价码，任何人都无法拒绝的！

“只要她来就行！”杰克逊心想。他用手背蹭了蹭他的脸，深吸了一口烟，慢慢地弹了下烟灰，目光漫不经心地转向了墙上的钉子眼儿。“这是迟早的事儿，她怎么会不来呢？”

第二章

凛冽的寒风吹过狭窄又肮脏的公路，公路两旁是浓密的树林，一直弯弯曲曲向前延伸着，一会儿向北，一会儿向西。翻过一个小坡，更多的树木映入眼帘。不过，由于风吹、虫害和恶劣的气候，有些树的树干扭曲，看起来奄奄一息；但大多数树木仍然枝繁叶茂，它们像训练有素的士兵一样，一排排直直地矗立在那里。公路的左边，如果仔细看的话，会发现一大片呈半圆形的空地，上面零星地长着春草，一簇一簇的。在这样清静的大自然的怀抱里，另外一番景象同时存在着：锈迹斑斑的发动机组、堆积如山的垃圾、废弃的家具、凌乱的空啤酒罐、金属碎片遍地都是……大雪覆盖之时，这些东西还可以形成“艺术品”；当然，蛇或其他生物也会利用它们栖息生存。在这里走路，你一定会听到“噼里啪啦”的响声。在这片呈半圆形的“垃圾岛”中央，有一堆煤渣，上面停着一辆又矮又破的房车。几根从树林那边拉过来的电话线和电线固定在倾斜的电线杆上，然后这些线被接在了房车的侧面，它们似乎就是房车与外界的唯一联系。房车杵在这个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地方，看起来真是丑陋无比。里面的居住者应该也会这么想，他们的生活不也是类似的写照吗？

房车里，璐安·泰勒在照镜子。她的小镜子是支在抽屉斜面上的，她得保持一个非常别扭的姿势才能照着脸，由于家具一只脚坏了，呈倾斜状态。而且，她的镜子本身就是破的——破碎的纹路就像干枯的树枝向四周蔓延。璐安要是想通过镜子照她的正脸的话，她看到的不会是一张脸，而是三张脸。

璐安在镜中端详自己的时候并没有笑；她甚至都记不得，上次她为了自己的容貌真正地笑是什么时候。容貌是她唯一的资本——从她记事以来她就知道这个了。也许，她的牙齿需要再美化一下，但那是由于她是喝着不含什么氟元素的水长大的，也从来没有看过牙医。

“她没有智慧。”当然了，她父亲一直这么说。到底是没智慧，还是她有智慧只是没有机会发挥呢？这个问题她现在也没机会跟父亲争论，因为她父亲——本利·泰勒已经去世五年了。没有想到的是，她的母亲——乔伊在丈夫死后，却度过了两年快乐日子；不过现在她母亲也去世将近三年了。本来本利·泰勒对女儿智力的观点应该早已成为过眼云烟，但是小女孩们总是

乖乖地相信爸爸的话，几乎是从不怀疑。

她看着墙上挂着的钟。这个钟是她妈妈留给她的唯一遗物，像是一个传家宝，因为母亲乔伊·泰勒嫁给本利·泰勒的时候，姥姥就给了她这个钟。它没有什么内在价值，你甚至可以在任何一家当铺花十块钱买到。可是，对璐安来说，它仍然是个宝贝。孩提时候，她就听着它在夜里发出那缓缓而有节奏的滴答声了；半夜的时候，她要是醒来，听到黑暗之中它的声音，她会感到无比安全，然后舒适地进入梦乡；清晨的时候，她醒来时听到钟声，她会觉得是收到了美好的问候。在她成长的过程中，这个钟是她少有的重要玩具。自然而然地，她想到了姥姥，璐安是非常喜欢她姥姥的。现在，有了这个钟，就好像姥姥永远在身边一样。时光流逝，钟也变旧了，但它发出的声音也更加独特。这个钟陪伴璐安度过的艰难时光多于快乐时光。母亲去世前叮嘱过她，要她好好保护，好好留着这个钟。那么现在，她就是在为她的女儿保留这个钟吧！

璐安把她浓密的褐色头发全部拢到背后，先试着挽起来，然后又灵巧地编了个法式小辫。不过她对这两个发型都不满意，最后她把浓密的头发梳理成辮，盘在头上，用了许多发夹来固定。她不断地抬起她的头，试试头发固定好了没有。尽管她的身高才一米六四左右，她还非得半蹲着才能照上镜子。

每隔几秒钟，她就会看看旁边椅子上的女儿。看着女儿惺忪的睡眼、翘翘的小嘴、可爱的脸蛋、紧握的小拳头，她不由自主地笑了。尽管她的女儿只有八个月大，但是她长得很快。她已经开始学会爬来爬去了，虽然动作滑稽，有时候还爬回旋路线，但不久她肯定就会走路啦！璐安环顾四周，突然没了笑容。“小丽莎什么时候才能离开这个恶劣的环境呢？”尽管她经常打扫，但是由于杜安·哈维的存在，房车的内部肮脏得与车外的“垃圾岛”没有什么区别；杜安·哈维不止一次在凌晨四点醉酒回家，到处乱扔衣服，然后爬上床，抽搐呕吐……不这样的话，他便是一躺就像死猪一样，毫不动弹。回忆起来很好笑，有一天晚上杜安回家，没有醉；而正是那天，他们有了丽莎这个女儿。那时候，他们刚刚开始恋爱。想起这个，璐安淡褐色的眼睛顿时湿润了起来，不过她现在没有多少时间来自我同情、自我流泪了。尽管才二十岁，她觉得她已经把这一辈子该哭的都哭完了。

她回过头来，面向镜子。她一只手和丽莎的小手把玩，用另一只手取出了头发里的那些发夹。她把头发全部束在脑后，留下刘海自然下垂，这样可以遮住她的高额头。她从中学时就开始留这个发型了，至少在七年级的时候，她辍学回家，结交那些乡村的朋友们，和他们一块儿去找工作，领薪水的时候，就是这个发型。尽管证明是错的，但人们还是以为受了点教育，就可以领到固定的薪水养活自己了。对于璐安来说，别无选择。她的薪水一半要交给她长年失业的父母，另一半要用于购买那些她的父母买不起的东西，比如食物和衣服。

璐安在跟杜安约会时，还是仔细观察过他的。她并没有急于献身，看出他那副没有前途的德行时，她便快速地穿好了自己的内裤。随着她渐渐成熟，她姣好的身材吸引了当地无数男孩的目光。她花儿般的美，她的女人味，把那群人迷得神魂颠倒。

“璐安·泰勒可是未来的电影明星、超级名模啊！”住在佐治亚州雷克什维尔县的许多居民都这么说。他们把期望放在璐安身上，他们为了这个最大的期望而忧心忡忡；他们觉得璐安不属于

这里，这是显而易见的，她不能像那些普通妇女一样生活，守着慢慢腐坏的门廊，直到满脸皱纹，这可不行！璐安不用漂亮的胸罩支撑，也能保持她完美的胸部，她拥有的是自然美，她的全身都是那么光彩照人！她应该去纽约或者洛杉矶这样的地方！这只是迟早的事儿！但是说归说，现在璐安还生活在这里，她到底是哪里也没去成。尽管比她的同龄人漂亮，她仍然让大家失望，因为她还没有任何机会实现任何一个梦想。她知道，要是乡亲们知道她的梦想一定会大吃一惊，因为她的梦想并不是去陪好莱坞的那些帅哥明星们睡觉，也不是穿着最新款的高级女式时装在观众面前走猫步。不过此刻，当她把手伸进自己的胸罩时，她突然想，要是真的有机会穿上最新款的时装，还能拿一万美元酬劳的话，也不是什么坏事嘛！

“她的脸蛋好看！她的身材很棒！”连她父亲都常常这样夸耀自己的女儿。性感的身材是她独有的天资。“可惜只是个漂亮的花瓶！没有头脑！”还好她父亲没有用其他的描述，谢天谢地！夜深人静的时候，她有时候想，是父亲不想自己的女儿拥有智慧吗？还是他缺乏勇气或机遇去承认或者鼓励她？有时候父亲看待她的方式，已经触及到了她思想最深处的潜意识，如同拨开云雾见天日一般。她想，也许父亲曾经相信她会拥有智慧呢？破碎的记忆啊！让她有点害怕去想！不过每次这样想的时候，她就会战栗起来，她告诉自己，对死去的父亲这么罪恶地揣摩实在是大不敬。

她仔细看了看小衣橱里的东西。实际上，她只有一条适合约会场合穿着的裙子。那条衣领和裙边有白色花边的短袖海蓝色裙子。她还记得她买这条裙子那天，她把领到的薪水全部花光了，整整六十五美元呢！但那是两年前的事了，此后，她再也没有那么“奢侈”过。其实，那以后她再也没有买过衣服。这条裙子现在有点磨损了，她用针线缝补了一下之后，看起来好了很多。然后，她在自己高高的脖子上佩戴了一串珍珠项链。珍珠是假的；项链是她曾经的追求者送的生日礼物。她之前通宵达旦地给她唯一的那双高跟鞋上的磨痕上了色，因为它们深褐色的，与裙子不搭配，不过涂上颜色之后好多了。她还有两双鞋：一双拖鞋，一双球鞋。但今天她不能穿它们，只是步行到一公里外的公交车站的路上，她还得上会儿那双球鞋。说不定，今天会是个崭新的开始！至少它是跟以前不同的一天！谁知道呢？什么事情都有可能发生。说不定，今天会使她和丽莎离开杜安的世界！

璐安做了个深呼吸，然后轻轻地拉开她手袋里面的拉链，小心翼翼地展开了一张纸。她接到过一个叫“杰克逊先生”的人打来的电话，她把电话里说的地址以及其他信息记在这张纸上了。其实她差点就没有接到这个电话，她在位于一号货运站的餐厅当服务生，当晚她值班：从午夜到早七点。

璐安坐在厨房地板上给丽莎喂奶，电话铃响了，而她的眼睛像是被焊住了似的，怎么也睁不开。小女儿开始长牙了，她吮吸的时候，璐安感觉乳头好像着火了似的疼。但是没办法，婴儿食品实在太贵，而且他们的奶粉也卖完了。该死的！璐安不想接电话。她工作的这个店位于州际货运站，很受欢迎；她工作的同时，还得把丽莎放在柜台下的婴儿篮里照顾，所以又忙又累。幸运的是，女儿已经可以自己抓着奶瓶喝了；餐厅老板也喜欢她，所以才没有因此被炒鱿鱼。打到这里的电话不多，其中大多数是杜安的朋友们打的——找他去喝酒或者去偷抢高速路上坏掉的车。他们把得来的钱称之为“花花”或者“宝贝”，还常常在她眼前炫耀。璐安想了

想：“不对啊，现在这么早，不可能是杜安的朋友们打来的。早上七点，他们肯定还在酣睡之中吧！四点才喝了酒，怎么可能七点就醒了？”

电话响到第三声的时候，不知怎么，她拿起了话筒。电话那头传来一个男人干脆而专业的声音，听起来就好像他在拿着什么材料朗读一样。璐安当时昏昏欲睡，下意识觉得这个人好像在向她推销什么。“太可笑了！居然向我这样的人推销！没有信用卡，没有支票账户，仅有的现金放在用来给丽莎装尿布的塑料袋里，因为杜安从来不在那里搜钱……啊！继续推销吧！先生！信用卡卡号？让我马上给你编造一个吧！还要签证？万事达信用卡？美国证券交易所？白金？我全部都有，至少在我的梦里是有的……”但是，她明明又听到那个男人直呼她的名字，然后他提到了工作。原来他不是打电话推销的！他在主动给她介绍工作。“你怎么知道我的电话号码的呢？”她问他。那个男人非常轻松地回答了她的问题，答得非常权威，所以璐安马上就相信了。但是她已经有工作了啊，她就这样告诉了他；他接着问，她的工资是多少，她开始拒绝回答，然后她终于睁开了眼睛，看到丽莎正满足地吮吸着乳汁，她就爽快地告诉了他她的工资。她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会回答。后来她想，这大概就是什么大事要发生的前兆吧！

因为紧接着，他就提到了他提供的工作的酬劳问题。

两周的时间，保证每个工作日收入一百美元。她快速在脑子里算了算。整整一千美元的收入，而且有可能会加班，薪金标准一样。那工作还不需要全天都做，每天最多四个小时。那样完全不会影响到她在货运站餐厅的工作，而在那里工作，她每小时还能挣二十五美元。天哪！那么整年下来，她就能挣到两万五千美元了。真的啊！她只需要用一半的时间工作！如此整个算起来，年薪大概就是五万美元了。医生、律师、电影明星可以挣那么多钱，她，一个挣扎于贫困边缘的高中辍学生，还与杜安那样的人同居，怎么可能挣那么多呢？杜安似乎看出了她的思绪，他怔了一下，砖红色的眼睛看着璐安，问道：“你到底准备去哪里呀？”他懒洋洋的声音听起来又粗又低。

看样子，璐安是听到了他的话，仿佛她的一生只听到过这同一句话、同一种语气一样，然后她做出了回应：她从抽屉上拾起一个空啤酒罐，说道：“再来罐啤酒，怎么样？宝贝儿？”她先是害羞，然后眉毛一拱，顽皮地笑了笑。她把每个字都吐得非常清楚，诱惑着杜安。果然，看到啤酒就像见了上帝，杜安呻吟了一声，便又回到了宿醉的迷离状态。尽管他经常出去喝酒作乐，他的酒量总是那么差。不到一分钟，他就又睡着了。璐安脸上刚刚还挂着的可爱笑容马上消失了，她再看了看那张纸条，那个男人提供的工作包括：试新产品、听广告、收集别人的观点等等，有点像是做调查。“人口统计分析”，他是这么说的，管它是什么呢？不是一直有人在做吗？怕什么？这个工作还与广告费用、电视广告什么的有联系。只需要发表她的观点，一天就得一百美元。她这辈子的每一天、每一分钟不都是在免费发表观点吗？

太太好了，让人感觉不是真的！是啊！接了那个电话之后她反反复复地想了这个问题的来龙去脉。她并不像她父亲说的那么笨。事实上，她不仅仅拥有那张标致脸蛋儿，她的智慧可不是死去的老本利·泰勒能够想象得到的！正是由于她的容貌和她的机智，她一个人支撑到现在。只是，极少有人注意到她容貌以外隐含的东西。人们看见她，首先注意到的总是她的容貌，他们也只注意那个。她常常梦想：要是她的胸部和臀部不是人们见到她时就首先注意到的该多好啊！

她看了看丽莎：小女孩刚刚醒过来，她的眼睛转来转去，在卧室里搜寻，直到看见妈妈的脸才放了心。璐安看着女儿，愁上心来。毕竟，还有谁比她和她的丽莎境遇更糟糕呢？她的工作一般只能持续几个月，幸运的话，最多也就持续半年，然后便是失业，尽管有承诺说，会在状况变好时重新雇佣她，但那些承诺从来没有兑现过。由于跟杜安住在一起太久了，她就开始有点认命了。但是，杜安作为丽莎的父亲，并没有要娶璐安的意思，当然璐安也不会赖着要嫁给他；她并不想就这样嫁给他，从了他的姓氏；杜安现在还是个大男孩。尽管璐安自己并不是在一个特别幸福、充满爱的家庭中成长，但她坚持认为，完整的家庭对于孩子的成长至关重要。关于这个问题，她读过很多杂志，看过很多相关的电视节目。在雷克什维尔县，大多数时候，璐安在福利意识方面的观点比别人超前。丽莎应该比她的妈妈过上更好的日子——璐安的一生都将为实现这个目标而奋斗！但要是有一千美元，也许璐安自己也能过上好日子了。她可以买张公交车票，离开这个地方，只要能撑到她找到下一个工作就行。多年以来，她梦寐以求的不就是这笔可以用来开始新生活的钱吗？但是她从来也不能存下那么多钱。

雷克什维尔这地方死气沉沉。房车就像是杜安的坟墓。他永远不可能变好，甚至他可能会变得更糟糕，直到被他的坟墓埋葬。她可能也会死在这里，璐安意识到了这一点。但是，也可能不会！过了今天才知道，她今天去赴约之后才知道……她把那张纸又折了起来，放回手袋。她伸手从抽屉里摸出了一个小盒子，找到了足够的坐公交车的零钱。她弄好了自己的头发，扣好了纽扣，抱起丽莎，悄悄地离开了房车，离开了杜安。

第三章

“咚咚……”一阵急促的敲门声传来，室内的男人赶紧从椅子上站起来，整理了一下领带，然后打开摆在他面前的文件夹。他旁边的烟灰缸里，有三个烟蒂。

“请进！”他回答，声音坚定而清晰。

门开了，璐安走了进来，东张西望。她的左手抱着婴儿篮子，篮子里躺着丽莎——她睁大眼睛到处张望，充满了好奇。璐安的右肩上挎着一个很大的包。那个男人静静地观察着她：长长的手臂，发达的二头肌，还有健美的前臂。“这个女人的体质无疑是非常棒的！她的性格怎么样呢？也那么坚强吗？”

“你是杰克逊先生吗？”璐安问他。她问他的时候，直接审视着他的目光，她就等着他对她的身体的反应呢！他一定会看着她的脸蛋、她的胸部、她的臀部吧？不管来自于哪个阶层，在这点上，所有男人都是一样的。因此，当她发现这个男人的眼光一直没有移开她的脸时，她暗自吃惊不小。他的手伸了过来，她紧紧地握了一下。

“我就是，请坐！泰勒小姐。谢谢你能来！你的女儿好漂亮！你介意把她放到这边来吗？”

他指了指屋子的一角。

“她只是刚刚醒过来而已。每次我步行或坐公交车都会让她一下睡着。如果你觉得方便话，我看我还是把她放在我旁边吧！”好像得到了许可似的，丽莎开始咿咿呀呀起来，小手在空中乱指。

他点头示意她随便，然后坐下来，认真地看起了他的文件。

璐安把丽莎和她的大袋子都放在旁边，拿出一串假钥匙给丽莎，让她自己玩儿。璐安直直地站在那里，整理了一下自己，饶有兴趣地端详着杰克逊先生。他穿得可真昂贵！她发现他的前额上有一层小汗珠，看起来像一颗颗小珍珠似的。他似乎有一点紧张，这个嘛，她常常把这一切归因于自己的容貌。大多数男人见了她，要么为了博得她的欢心，表现得像个傻子；要么显得很畏缩，像受伤的动物。现在，她的直觉告诉她，这个男人对她的反应不符合前两种情况。

“我在您办公室外面没有看到任何标志。人们可能都不知道您在此办公吧？”她好奇地看着他问道。

杰克逊微笑着回答：“我们这行并不需要那么多人来踏破门槛，广场里面的人是否认识我们，对我来说并不重要。我们的生意都是通过约会见面、电话之类的渠道谈成的。”

“那现在，您大概就只约见了我吧？您的等候室里没有人。”

杰克逊把他的双手合在一起，握在胸前。他的脸抽搐了一下，接着说：“我们约见客人的时间都是交错的，这样才不会让他们久等！我们公司在这里由我一个人负责。”

“哦，那你们在其他地方也有办公地点吗？”

他心不在焉地点了点头。“你不介意的话，请填写一下这张信息表，好吗？慢慢填，不着急。”他递给她一张纸和一支笔。璐安很快就填起了表格，她手中的笔飞快地晃动着，发出“嚓嚓”的声音。杰克逊一直看着她填完，然后再帮她看了看，其实他早就对她的一切了如指掌了。

璐安仔细环顾这个房间，她一向非常善于观察。曾经有那么多男人想获取她的芳心，她早就形成了每到一个地方就认真审视周围环境的习惯，目的是找到最快的逃跑方法。

他注意到她认真审视的表情，问道：“这里有什么不对的吗？”

“有点滑稽而已。”

“我不太明白你的意思。”

“您的办公室看起来很滑稽，其他倒没什么。”

“你怎么这么说呢？”

“您看，这里没有挂一个钟，没有一个垃圾篓，没有日历，也没有电话打进来。虽然我没有在那种人们要打领结工作的正式场合上过班，但即使是在我工作的那个餐厅，瑞德先生也有个日历摆在旁边啊！而且他大多数时间都在接电话。还有，你们前台那个女的，她好像不知道这里是干什么的。天哪！她留着三英寸长的指甲，打起字来一定非常困难吧！”璐安说着说着，突然看到杰克逊惊异的表情，赶紧住了嘴。她那张利嘴以前就惹来不少的麻烦了，今天可不行！这个工作面试她是绝对不能搞砸的！“我没有其他的意思，”她赶紧补充说，“只是随便说

说而已。可能是我有点紧张吧！”

杰克逊嘴唇动了一下，然后他非常冷酷地笑着说：“你很善于观察！”

“您过奖了，我跟别人差不多，只有一双眼睛。”璐安笑着说，她笑得很好看，终于回到正轨了。

杰克逊没有理睬她的表情，一边快速翻动纸张，一边问：“你还记得我讲的那些关于工作的事吗？在电话里讲的那些？”

她顿时回到正题上来，回答说：“两周的时间，每天一百美元的工资，可能还会有额外几天的工作机会。现在我早上七点以前有个工作。如果可以的话，我想在下午早些时候来干这份工作，您看两点左右行吗？我可以带上我的女儿一起吗？她那个时段午睡，绝对不会惹什么麻烦的。我向你保证！”她女儿玩的时候把钥匙掉在地上了，一见那塑料钥匙，璐安条件反射似的捡起来还给了丽莎。丽莎用力地嘀咕了一声，对妈妈表示感谢。

杰克逊站起来，把手放在裤袋里说：“行。都可以。你是独生女，你的父母也已经去世了，对吗？”

话题的突然转变让璐安感到紧张不安，她犹豫了一下，然后点点头，眼皮耷拉下来。

“然后，为了让生活过得差点，你这两年与杜安·哈维同居。他不学无术，现在还没有工作。你们现在住在雷克什维尔西部的一个房车里。”他陈述这些信息的时候，盯着璐安。他现在并不需要她来确定这些信息，璐安觉察到了这一点，所以只是静静地看着他。“杜安·哈维是你女儿的父亲。你的女儿叫丽莎，现在八个月。你七年级就辍学回家，从那时候起，你就开始工作了。工作大多是低薪的，而且全都不能持久。你不同寻常地聪明，你拥有令人佩服的生存技巧。对于你来说，没有什么比你女儿的幸福更重要。你现在拼命地想改变现状，同时你也拼命地想远离哈维先生。现在你正盘算着，到底怎样才能实现这些目标呢？因为你没有钱，而且很可能一直会没有经济支撑，你感觉你陷入了困境，是啊！你应该这么想！可以确定地说，你确实是遇到了大麻烦，泰勒小姐！”他盯着桌子对面的她说。

璐安“嗖”地站起来，她的脸变得通红，“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有什么资格……”

他毫无耐心地打断她，“你之所以来这里，是因为我给你开出了你以前从来没有挣到过的高工资，对吗？”

“你怎么会对我所有的事情了解得这么清楚？”她要求他回答。

他抱着双臂，仔细地看了看璐安，然后才回答：“对于一个即将跟我合作的人，我最感兴趣的就是尽力了解她的一切。”

“对我的这些了解，跟你说过的‘表达观点、做调查之类的工作’有什么关系呢？”

“非常简单，泰勒小姐，要了解和评估你对事物的观点，我必须了解你这个人的细节。你是谁、你需要什么、你知道什么，还有你不知道什么；你的喜好、你的偏见、你的优点以及你的缺点。从某种程度上讲，我们全都了如指掌。总之，如果我对你不能全面了解，那我就失职了。”他绕过桌子的一角，身子支在桌子边上，继续说，“如果我冒犯了你，我很抱歉。我也可以拐弯抹角，但是，我不想浪费你的时间。”

终于，璐安眼里的愤怒消失了，“好吧，既然你那么说的话……”

“我就是那样想的啊，泰勒小姐，我可以直接叫你璐安吗？”

“当然可以，那不就是我的名字嘛！”她粗率地回答。她又重新坐了下来，“嗯，其实我也不想浪费您的时间。那么我们谈谈工作的时间吧！下午行吗？”

杰克逊突然回到了他的座位，看着桌面，慢慢地搓着他那满是裂纹的手。当他再次抬头看她的时候，他的表情变得非常严肃，比以前更加严肃。

“璐安，你有没有梦想过自己很有钱的样子？我是说，非常有钱，富裕到你想象不到的程度？你是那么的富裕，以至于只要你和你的女儿愿意，你们就能够做世界上任何你们想做的事情。你有过那样的梦想吗？”

璐安笑了起来，看到他严肃的表情才止住——他的眼神看起来非常严肃、自信，不包含任何同情，他只是在期待她的答案而已。

“哦！当然了！谁没有那样的梦想呢？”

“那些现在已经富得流油的人就不会这样想，不是吗？不过，你说得很对，大多数人，在他们生活的某个时刻都会有这样的梦想；只是，他们当中没有一个能成功地变梦想为现实。原因很简单：他们做不到。”

璐安无心心地笑了，“不过，一天能挣一百美元也很不错！”

杰克逊抚摸着下巴，清清嗓子，接着问道：“璐安，你曾经买过彩票吗？”

她很奇怪，他怎么问她这个问题？不过她还是乐意地回答了他：“有时候玩过，这里每个人应该都买过吧！不过，买多了就不合算了。杜安每周都在买，有时候他把他挣的钱的一半都拿去买彩票了——当然前提是他有薪水领，才能去买；而他常常是没有薪水可领的。他老是百分之百相信他会中奖，每次都买同样的号码，还说那些数字是他在梦里见到的。我说呀，他就是一个超级大笨蛋。不过，您问的是……”

“你买过全国发行的彩票吗？”

“你指的是针对全国发行的彩票吗？”

杰克逊点了点头，定睛看着她。“对。”他慢慢说，“我指的正是那个。”

“很久以前我买过。但是，中奖很难！我猜中奖几率应该比我能登上月球漫步的几率还小吧！”

“你说得绝对正确。事实上，本月中奖几率大概是三千万分之一。”

“我就是那个意思啊！我还不如花一块钱去买刮刮卡呢！至少我有机会很快就赢回二十块钱。我一直这么想，既然中不了大奖，何必继续浪费钱呢！特别是在我没钱的时候，就更别想了。”

杰克逊抿了抿嘴唇，低头看着她说：“要是我说，我能够大大地提高你中奖的几率，你觉得怎么样？”他说话的时候眼睛一直盯着她。

“不好意思，我是听错了吗？”杰克逊没有回答。璐安看了看房间四周，以为会发现哪儿有监视她的摄像头什么的，“这个跟我要干的工作没有什么关系吧？我可不是来这里玩游戏的，先生！”

“是真的。”杰克逊没有理会她的问题，继续说道，“如果我能让你百分之百地赢，你会